

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644号）同意注册，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35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3.13元，共计募集资金44,725.5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不含税）3,80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40,925.5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10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除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2,730.87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8,194.6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360号）。

2. 2024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232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59.63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8.49元，共计募集资金13,842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169.81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3,719.36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90.45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

净额为13,581.7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4〕391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38,194.63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38,642.93
	利息收入净额	B2	582.36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30.00
	利息收入净额	C2	0.07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38,772.94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582.43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4.13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4.13
差异		G=E-F	

2. 2024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3,581.74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10,036.81
	利息收入净额	B2	2.47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87.66
	利息收入净额	C2	2.73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0,224.46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5.20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3,362.47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462.81
差异		G=E-F	2,899.66

注：差异金额0.34万元系股权登记费，企业通过自有资金支付；另有购买银行7天通知存款金

额2,900.00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对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募集资金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市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鉴于公司存放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市支行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已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为方便公司资金账户管理，公司决定将上述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并办理相关注销手续。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公司对2024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设立募集资金专户，与子公司海德曼（上海）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海德曼公司）并连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市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玉环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市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鉴于公司存放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玉环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市支行的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已转入玉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楚门支行的相关专户，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为方便公司资金账户管理，公司决定将上述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并办理相关注销手续。公

公司及子公司海德曼（上海）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玉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楚门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有4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1.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市支行[注]	19935101040068740	0	已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支行[注]	1207081129045374965	0	已注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大麦屿支行	355878402934	41, 279. 30	存续
合 计		41, 279. 30	

2. 2024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市支行	19935101040079515	0	已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玉环支行	121949980010000	0	已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市支行	19935101040079630	0	已注销
浙江玉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楚门支行楚州分理处	201000378285559	16, 605. 06	存续
浙江玉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楚门支行楚州分理处	201000378143225	9, 019, 255. 58	存续
浙江玉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楚门支行楚州分理处	201000378157231	24, 592, 195. 18	存续
合 计		33, 628, 055. 8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2。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高端数控机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主要承担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不直接产生效益，通过提升公司技术创新水平间接提高公司效益，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海德曼（上海）高端智能机床研发中心项目主要承担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不直接产生效益，通过提升公司技术创新水平间接提高公司效益，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4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特此公告。

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2025 年 1-6 月

编制单位：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8,194.6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772.9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高端数控机床扩能建设项目	否	25,866.00	25,866.00	25,866.00		26,330.94	464.94	101.8	已于2023年4月结项	-302.75	否	否
2、高端数控机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247.00	3,247.00	3,247.00	130.00	2,636.48	-610.52	81.20	已于2023年4月结项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否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100	已于2023年4月结项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超募部分	否	6,081.63	6,081.63	6,081.63		6,081.63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项目结余 资金补充流 动资金	否					723.8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8,194.63	38,194.63	38,194.63	130.00	38,772.94	-145.58	101.7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报告期内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结余 4.13 万元，系利息收入产生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无							

附件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5 年 1-6 月

编制单位：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 581. 7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7. 6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 224. 4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 项目	是否已变 更项目 （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注]	调整后 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 承诺投入 金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与承诺 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 入进度（%） (4) = (2) / (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1、柔性自动化加工单元扩产项目	否	9, 489. 00	8, 428. 74	8, 428. 74	86. 01	5, 971. 95	-2, 456. 79	70. 85	2025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海德曼(上海)高端智能机床研发中心项目	否	5, 153. 00	5, 153. 00	5, 153. 00	101. 64	4, 252. 51	-900. 49	82. 53	2025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2, 500. 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	17, 142. 00	13, 581. 74	13, 581. 74	187. 65	10, 224. 46	-3, 357. 28	75. 28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报告期内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无
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9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 民币 3,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 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4 日分别购买 7 天通知存款 2,200.00 万元、700.00 万元，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尚有 2,900.00 万元 7 天通知存款未赎回。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报告期内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无

[注] 2024 年 10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本次对募投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的调整是基于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原计划募集资金金额，为保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柔性自动化加工单元扩产项目”及“海德曼（上海）高端智能机床研发中心项目”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解决。